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51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有关规定，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的近 5 年内，本公司分别于：2017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30 号文《关于核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2020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25 号文《关于核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等 41 名股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有限”）100.00%股权；2021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47 号文《关于核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 前次募集资金”）。现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存放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2130 号文《关于核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48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039.53 万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440.47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2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80005 号验资报告。

2、本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放情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存放于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22364901040014705 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0,440.47 万元，减去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3,093.04 万元，减去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加上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63.18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 710.61 万元。具体存储情况列表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 帐号 | 期末余额 |
|---|---|---|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 510101012001001037 4 | 1,387,400.63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 22364901040014705 | 556,504.07 |
|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 020000084853 | 62,361.58 |
|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 020000397891 | 5,099,818.47 |
| 合计 | | 7,106,084.75 |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7 月 1 日《关于核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5 号）核准，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星晟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 41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巨星有限 100%股权。

参照巨星有限全部股东权益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0]第 222 号）确认的净资产评估值 182,122.48 万元，确定交易对价为 182,000.00 万元。本次交易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资产，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 170,25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 11,750.00 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的，合计发行 227,911,629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47 元/股。上述股份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 227,911,629.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7,911,629.00 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川华信验（2020）第 005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 227,911,629 股普通股（A 股）股份，仅涉及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不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及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47 号文《关于核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181,81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999.9954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77.19 万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822.81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8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21）第 0049 号和川华信验（2021）第 0050 号验资报告。

2、本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放情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存放于本公司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区支行 02000041555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40,822.8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40,999.9954 万元，本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0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0.01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 40,999.9854 万元。具体存储情况列表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 帐号 | 期末余额 |
|---|---|---|
|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区支行 | 020000415552 | 409,999,854.00 |
| 合计 | | 409,999,854.00 |

注：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0,999.9954 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40,822.81 万元的差异系尚未支付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30,440.47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3,093.04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详见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 23,093.04 万元，与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30,440.47 万元存在差异-7,347.43 万元，详见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使用情况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40,822.81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0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0.01 万元，详见附表三：《前次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详见附表三：《前次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原计划投入“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21,707.59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和投资建设“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详见附表四：《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不适用。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不存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不存在。

（三）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仅有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累计 363.18 万元，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行为。

2、前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2019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已将 2018 年 9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2020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已将 2019 年 7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已将 2020 年 3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已将 2020 年 3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9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已将 2020 年 3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

2021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暂未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不适用。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 40,999.9854 万元，公司尚未支付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且尚未将募集资金投入到募投项目中。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7,610.12 万元，使本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综合竞争力得到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也未承诺经济效益。

2、募集资金用于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用于“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已变更，详见附表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3、发行股份及用前募资金支付对价购买巨星有限 100%股权

根据 2020 年 6 月本公司（甲方）与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之一》，乙方对标的公司在补偿期限实现的净利润数进行承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承诺业绩完成情况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承诺数 | 截止 2021 年 6 月底完成数 | 完成比例 |
|---|---|---|---|
| 2020 年度 | 15,800 | 58,894.90（已审数） | 372.75% |
| 2021 年度 | 15,900 | 38,916.58（未审数） | 244.76% |
| 2022 年度 | 26,000 | —— | —— |
| 合 计 | 57,700 | —— | —— |

4、募集资金用于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用于“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该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效益，详见附表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本报告七、（一）3 以及附表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效益。详见附表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巨星有限资产：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20 年 7 月 10 日，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巨星有限股东变更事项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巨星集团等 41 名股东持有巨星有限 100%股权变更到本公司名下。

2、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巨星有限合并资产负债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1/6/30 | 2020/12/31 | 2020/6/30（股权交割日） |
|---|---|---|---|
| 资产总额 | 308,032.14 | 222,034.57 | 169,671.27 |
| 负债总额 | 134,807.04 | 84,060.51 | 67,617.3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70,460.17 | 135,990.65 | 100,707.52 |

注 1：上述财务数据中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注 2：在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期间，股东增资、分利等影响标的资产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0.7-12 | 2021.1-6 | 合计 |
|---|---|---|---|
| 巨星有限 100%股权： | | | |
| 股东增资 | | | |
| 股东分利 | | -3,900.00 | -3,900.00 |
| 对账面价值的影响 | | -3,900.00 | -3,900.00 |

3、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情况、效益贡献情况

公司取得巨星有限 100.00%股权前后，巨星有限均主要从事畜禽养殖、销售以及饲料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经营情况良好。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巨星有限主要经营数据（合并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1 年 1-6 月 | 2020 年度 | 2019 年度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8,369.52 | 58,452.75 | 10,978.5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8,153.92 | 58,092.48 | 13,200.35 |
| 日常经营相关的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 | 762.67 | 802.42 | 263.6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之和 | 38,916.58 | 58,894.90 | 13,463.96 |

注：上述财务数据中 2021 年 1-6 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巨星有限于 2020 年 7 月 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 2020 年 7-12 月主要的经营数据（合并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7-12 月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5,283.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4,656.15 |
| 日常经营相关的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 | 500.9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之和 | 35,157.11 |

注：2020 年 7-12 月的数据已经审计。

4、盈利预测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根据 2020 年 6 月本公司（甲方）与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之一》，乙方对标的公司在补偿期限实现的净利润数进行承诺，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承诺业绩完成情况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承诺数 | 截止 2021 年 6 月底完成数 | 差异 | 完成比例 |
|---|---|---|---|---|
| 2020 年度 | 15,800 | 58,894.90（已审数） | 43,094.90 | 372.75% |
| 2021 年度 | 15,900 | 38,916.58（未审数） | 23,016.58 | 244.76% |
| 2022 年度 | 26,000 | —— | | —— |
| 合 计 | 57,700 | —— | | —— |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不适用。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十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已在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二、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1 日**

附件：

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三：前次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四：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一：

前次募集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30,440.47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3,093.04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1,707.59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br>2017 年度：0<br>2018 年度：7,610.12<br>2019 年度：911.88<br>2020 年度：12,288.91<br>2021 年 1-6 月：2,282.13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71.31%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否生大化 |
|---|---|---|---|---|---|---|---|---|---|---|---|---|
|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 变更为下列两个项目 | 22,830.35 | 1,122.76 | 1,441.73 | 0.00 | 1,441.73 | 318.97 | 100.00 | — | — | — | 否 |
| |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 — | 11,750.00 | 11,750.00 | 0.00 | 11,750.00 | 0.00 | 100.00 | — | — | — | 否 |
| |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 — | 9,957.59 | 9,957.59 | 2,282.13 | 2,291.19 | -7,666.40 | 23.01 | 2021 年 8 月 | — | —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无 | 7,610.12 | 7,610.12 | 7,610.12 | 0.00 | 7,610.12 | 0.00 | 100.00 | — | — | — | 否 |
| 合计 | | 30,440.47 | 30,440.47 | 30,440.47 | 2,282.13 | 23,093.04 | -7,347.43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用于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五、（一）.2”。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2018 年 3 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7,610.1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详见本报告“七、（一）.1”。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结余 710.61 万元。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无 | | | | | | | | | | |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7,347.43 万元，其中有 318.97 万元系银行利息收入，有-7,666.40 万元系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尚未投建完成。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170,25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70,250.00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无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br>2020 年度：170,250.00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无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否生大化 |
|---|---|---|---|---|---|---|---|---|---|---|---|---|
| 支付购买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 无 | 170,250.00 | —— | 170,250.00 | 0.00 | 170,250.00 | 0.00 | 100.00 | — | — | — | 否 |

注：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巨星有限 100%股权，支付股份对价为人民币 170,250.00 万元，同时通过支付现金对价 11,750.00 万元，本报告系针对公司发行股份支付对价部分。

附表三：

前次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40,822.81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0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0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古蔺巨星皇华种猪场项目 | 无 | 12,000.00 | 12,000.00 | 12,000.00 | 0 | 0 | -12,000.00 | 0 | 2021 年 9 月 | — | | 否 |
| 古蔺巨星石宝种猪场项目 | 无 | 18,000.00 | 18,000.00 | 18,000.00 | 0 | 0 | -18,000.00 | 0 | 2021 年 12 月 | — | | 否 |
| 德昌巨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 无 | 173,000.00 | 173,000.00 | 173,000.00 | 0 | 0 | -173,000.00 | 0 | 2022 年 6 月 | — | | 否 |
| 宜宾巨星屏边种猪场项目 | 无 | 44,000.00 | 44,000.00 | 44,000.00 | 0 | 0 | -44,000.00 | 0 | 2022 年 12 月 | — | | 否 |
| 平塘巨星更打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 无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0 | 0 | -15,000.00 | 0 | 2022 年 12 月 | — | | 否 |
| 雅安巨星三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 无 | 18,000.00 | 18,000.00 | 18,000.00 | 0 | 0 | -18,000.00 | 0 | 2022 年 12 月 | — | | 否 |
| 合计 | | 280,000.00 | 280,000.00 | 280,000.00 | 0 | 0 | -280,000.00 | 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 | 不适用 | | | | | | | | | | 0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无 注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结余 40,999.99 万元，尚未投入到募投项目中。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无 | | | | | | | | | | |

注：截至 2021 年 7 月 20 日止，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193,007,620.23 元，其中，置换古蔺巨星石宝种猪场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24,316,748.30 元、置换古蔺巨星皇华种猪场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29,497,864.94 元以及置换德昌巨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139,193,006.99 元，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7 月 27 日出具的川华信专（2021）第 0561 号专项报告进行鉴证。

附表四：

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 | | | | | | | |
|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 11,750.00 | 0.00 | 11,750.00 | 100.00 | —— | —— | —— | 否 |
|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 | 9,957.59 | 2,282.13 | 2,291.19 | 23.01 | 2021 年 8 月 | —— | —— | 否 |
|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合计 | | 21,707.59 | 2,282.13 | 14,041.19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br>变更原因：由于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景气度尚未恢复，公司当前产能已能满足已有订单的需求，公司从经济效益考虑，现阶段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不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将国家大力支持的生猪养殖业务融入公司，优化和改善公司原有的业务结构，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br>决策程序：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br>信息披露：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和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处对该事项进行了详细披露。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附表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预计年均净利润） | 实际效益 |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18 | 2019 | 2020 | 2021.1-6 | | |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 | | | | | | | |
| 1 | 补充流动资金 注 1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2 |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注 2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3 |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注 3 | —— | 注 3 | —— | —— | 注 3 | 注 3 | —— | 不适用 |
| 4 |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注 4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 | | | | | | | |
| 1 | 支付购买巨星集团等共 41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巨星有限 100%股权的对价（针对公司发行股份支付对价部分）注 3 | —— | 注 3 | —— | —— | 注 3 | 注 3 | —— | 注 3 |
|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 | | | | | | | |
| 1 | 宜宾巨星屏边种猪场项目 注 5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2 | 古蔺巨星石宝种猪场项目 注 5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3 | 古蔺巨星皇华种猪场项目 注 5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4 | 平塘巨星更打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注 5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5 | 雅安巨星三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注 5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6 | 德昌巨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注 5 | ——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注 1：如本报告“七、（一）.1”所述，补充流动资金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也未承诺经济效益。

注 2：如本报告“七、（一）.2”所述，截止本报告日已对其实施变更。

注 3：如本报告“七、（一）.3”所述，根据 2020 年 6 月本公司（甲方）与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之一》，乙方对标的公司在补偿期限实现的净利润数进行承诺；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限（2020 年至 2022 年）内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以下称“承诺净利润数”）合计为 57,700 万元，其中，标的公司在 2020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15,800 万元、在 2021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15,900 万元、在 2022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26,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2020 年度标的公司实现净利润 58,894.90 万元（已审数），占 2020 年度承诺利润的 372.75%；2021 年 1-6 月标的公司实现净利润 38,916.58 万元（未审数），占 2021 年度承诺利润的 244.76%。

注 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该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效益。

注 5：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投入到募投项目，且该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效益。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54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29,65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6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 76,8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9.2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18%。

● 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50,86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8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 96,400,000 股，占其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63.9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05%。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和邦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0,000 股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和邦集团 | 是 | 6,000,000 | 否 | 否 | 2021 年 9 月 9 日 | 2023 年 9 月 24 日 |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 4.63 | 1.19 | 自身生产经营 |
| 合计 | - | 6,000,000 | - | - | - | - | - | 4.63 | 1.19 | - |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 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和邦集团 | 129,654,123 | 25.62 | 70,800,000 | 76,800,000 | 59.23 | 15.18 | 0 | 0 | 24,364,123 | 0 |
| 贺正刚 | 21,210,000 | 4.19 | 19,600,000 | 19,600,000 | 92.41 | 3.87 | 0 | 0 | 0 | 0 |
| 合计 | 150,864,123 | 29.81 | 90,400,000 | 96,400,000 | 63.90 | 19.05 | 0 | 0 | 24,364,123 | 0 |

二、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50%。具体情况如下：

1、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9,395,348 